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kyworth

## SKYWORTH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

###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1)

## 自願性公告

### 與東芝開展戰略合作

本公告乃由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自願作出。

#### 與東芝開展戰略合作

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創維電器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 75% 股權的附屬公司）已與東芝生活電器株式會社（「東芝」）（為獨立第三方，一家於日本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株式會社東芝）），以及其已發行股份由東芝株式會社所持有（一間於日本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其已發行股份於日本東京及名古屋聯合交易所上市）簽訂戰略合作合同，根據合同：

- (i) 本集團將分別收購東芝家用電器製造（南海）有限公司及東芝家用電器製造（深圳）有限公司（合稱為「目標公司」）的各自 5% 之股本權益，兩家公司均由東芝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全資擁有的外商企業；及
- (ii) 本集團將獲得由目標公司生產的指定型號冰箱、洗衣機及吸塵器（統稱為「指定電器產品」）於中國國內的獨佔銷售權。

## 戰略合作的理由

本公司從事生產及銷售消費類電子產品及上游配件、物業發展以及持有物業。

目標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冰箱、洗衣機及吸塵器、銷售東芝的產品及提供售後服務。

上述戰略合作讓本集團與東芝成為戰略合作夥伴，在中國及日本銷售及發展指定電器產品，進一步推廣本集團及東芝的品牌。因此，董事認為與東芝展開戰略合作乃按公平協商進行，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本集團與東芝就戰略合作所簽訂的合同並不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項下的本公司須予披露或關連交易。

承董事局命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蕙姬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會執行主席林衛平女士、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楊東文先生、執行董事陸榮昌先生、施馳先生及陳蕙姬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偉斌先生、魏煒先生及張英潮先生。

\* 僅供識別